

浙江省产品与工程标准化协会

公 告

2025 年 第 28 号

关于《共享经济 平台运营者数字人应用管理规范》等 2 项团体标准的立项公告

各会员单位、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浙江省产品与工程标准化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（浙产工标协〔2017〕1号）的相关规定，所申报的《共享经济 平台运营者数字人应用管理规范》《共享经济 平台共享用工管理和运营指南》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，现批准立项。

请各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抓紧组织实施，严把标准质量关，切实提高标准制订的质量和水平，增强相关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。



主题词：标准立项

浙江省产品与工程标准化协会

2025 年 06 月 18 日印发

附件

浙江省产品与工程标准化协会团体标准立项目录

序号	标准名称	主要起草单位
1	《共享经济 平台运营者数字人应用管理规范》	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滨江）市场监督管理局
2	《共享经济 平台共用用工管理和运营指南》	